



# 从阅读出发，从经典出发

——评徐则臣的《把大师挂在嘴上》

□李 浩



在我看来，一个作家的阅读札记、批评文学可算是一种特殊的文学路径，它能够带领读者一起领略文学的无尽魅力，“指认那些被我们忽略的风景”，用专业化的目光来审视写作的技巧和内部纹理——它对致力于文学创作的人帮助尤其大。当年，如果不是余华的《内心之死》，如果不是王安忆、马原的文学讲稿，不是纳博科夫、博尔赫斯、米兰·昆德拉等，我想我会在写作的门外徘徊更久，会错过太多的风景而无法品味到其中的妙处。现在，有了徐则臣的《把大师挂在嘴上》，我们欣赏文学的路径又多了一条。

《把大师挂在嘴上》，我喜欢这个书名，它不只是标明一个作家不懈阅读和细数家珍的热情，更主要的是标明了一个作家的“见贤思齐”，标明了他的文学野心——不只一次，在不同的场合，我都表达过我对文学野心的强调和赞赏，缺乏“野心”的作家肯定是没有高度的作家，他们随世俯仰，醉心于迎合与设计的“成功学”，在他们那里，是绝不会把大师挂在嘴上的。徐则臣则不然，他坚定地把大师挂在嘴上，托尔斯泰、黑塞、卡夫卡、威廉·福克纳、巴别尔、奈保尔、马尔克斯……在这部随笔集中，我最喜欢的就是他谈论大师们的那部分，它时不时会触动你，让你也想拿起笔来，写下文字，和这个徐则臣进行交流……

把大师挂在嘴上，绝不意味人云亦云，把已有的所谓定评再重说一遍；也绝不意味什么资料圃集，成为标榜自己富有学识的一种手段。把大师挂在嘴上，当然需要建立于丰厚知识和深入理解之上，然而更为重要的是自己之眼，用完全自我的、个人化的眼光去看世界，去看那些大师的经典。同样是葡萄，在画家高更看来，它们是沉实的、有重量的，就像凝结的石头，落在地上会溅起尘土；而在画家凡高看来，它们则是热烈的、有爆发感的，“看，那些成熟的葡萄，它们就要炸裂，要把它的果浆喷到你的眼睛里去”；同样是一部《唐·吉诃德》，米兰·昆德拉六经注我，写下他著名的《贬值了的塞万提斯的遗产》，强调了小说的独特发现，强调了小说的智趣，而在巴尔加斯·略萨的《面向二十世纪的小说》中，则完全是另一种有侧重的解

一个人造的世界……”（《从一个蛋开始——重读卡夫卡》）作者敢于借那些大师来谈自己的文学认识，敢于说出自己的“不满”——一个好的作家，其实就是从这种不满中生成的。他要在这种不满的差异中，抽出自己的枝权。

在众多的篇什中，徐则臣都标明是“重读”：它意味着对经典的尊重和认真，意味着对最初感觉的确认和校正，也意味着，徐则臣不愿把自己没有经过消化、反刍过的东西直接倒出来。的确，在阅读中，我会体会到他的细致和耐心，体会到他在细数大师作品时的认真，确保言之真切、言之有物。

当然，这是一部含量丰富的书，它的三个部分《从托尔斯泰开始》《纸现场》《一个人的乌托邦》各有侧重，各有调性，各有言说的现场背景。在我看来，它们就像一棵棵生长茂盛的树，一起构建起一片广袤的森林。这片森林，呈现了徐则臣及他的文学认知，它在这个时代更显得尤其可贵：“我相信作家的格局有大小，也相信文学的境界有高低。”（《福克纳的遗产》）“好短篇是不可以太白，

白了没意思，但话你总得说到六七分才好，让丰厚的意蕴自然生成。”（《如果说，卡佛没那么好》）我们可以看到，在强调思想和智慧的同时，徐则臣也强调着小说的烟火气，而针对当下小而温暖的写作，他如此发问：“问题是，那些必须逆时针行走和正在逆时针行走的部分哪里去了？那些内心动荡灵魂不安的部分哪里去了？那些尖锐的、有棱角的部分哪里去了？那些已经被撕裂和需要撕裂才能被看见的部分如何呈现？马尔克斯说，好的文学是破坏性的。它必须呈现和发掘出与现有的生活异质的东西，它要补济我们生活缺少的那一部分，所以它必须‘破’，不破则无以立。文学的意义在于从根本上丰富和完满我们的世界，在于不断地提供异质性的审美、细节和思考，而不是简单的顺路理毛，不是跟在每一点小而温暖的屁股后面忙着画对号打勾。”（《福克纳的遗产》）再如，“对自我的反思与对世界和文学的认识说到底是三位一体的，我既要把自己当外人，又不能把自己当外人。你要充分地敞开，然后接纳、过滤、生发和抽象。在这种长途中，我觉得世界和内心都是开阔的，神思邈远安宁，拿得起也放得下，放得出也收得回……”（《新世纪.com》）“而当下的日常现实主义写作，实在容易从日常开始，到日常止，现实主义的细节和尘埃堆满你的翅膀，禁锢你的思维，你没办法扶摇直上，你也就看不到比日常更宽阔更高远的问题，你的飞翔永远在海拔两米以下，那么，你得出的只能是那些千古不易的日常结论，诸如人之初性本善，应该好好学习天天向上，要认真活着，人应有爱心，孝顺是基本的美德等等。固然这些伟大的真理看上去都很美，可是它需要我们一遍遍地去确证吗？”（《零距离想象世界》）……这样的真知卓见在这本书中不胜枚举，俯拾皆是。阅读它，有时你必须慢下来，由回味到会心。它可以传授你阅读小说的诸多方法，可以纠正某部分的偏见与谬识，也让你审思，在阅读和写作中，你与这个写作者的同与不同。毫无疑问，这是一本值得反复阅读的书。

（《把大师挂在嘴上》，徐则臣著，上海文艺出版社2011年6月出版）

## ▼新书快读

### 《另一半中国史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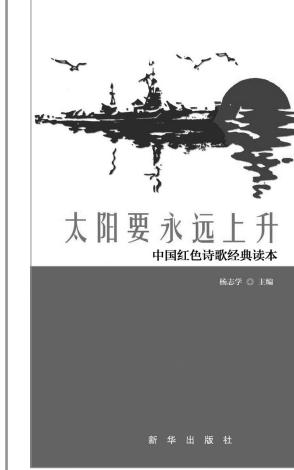


高洪雷著  
文化艺术出版社  
2011年8月出版

我们需要一盏灯，当夜幕降临时，照亮前方的路，这盏灯就是文化传统和民族智慧。“另一半中国史”只用六个汉字就涵盖了中华文明的独特气质，因为，在以汉文化为主流的文化长廊中，永远镌刻着中国多民族文化的绚丽身姿。更为重要的是，当我们依稀记起匈奴、柔然、乌孙和楼兰等古民族时，在《另一半中国史》里，令人惊奇地看到了他们的生离死别和爱恨情仇……

“另一半中国史”是一个智慧而大胆的论断。作者没有史家、民俗学家和作家的光亮头衔，但他却是一个用心阅读、勤于思考的思想者，他对中国文明的起源充满崇敬和率直的拷问。在“文化喧嚣”的时代，坚守、沉静、思索和高雅的情趣成就了高洪雷这部著作。

### 《太阳要永远上升》



杨志学主编  
新华出版社  
2011年7月出版

这部由杨志学主编的红色诗歌选本，共收入自上世纪初以来117位诗人的140余首作品，其编选视野之开阔，跨越时间之漫长，入选诗人诗作之众多，都是对其他选本的一次超越。《太阳要永远上升》侧重选编红色诗歌中的新诗部分。全书共分四辑：第一辑“先驱者的血”，属于“革命烈士诗抄”；第二辑“解放的歌”，主题是呼唤黎明、欢呼解放、缅怀先烈；第三辑“建设的力”，大多是表现新中国早期劳动建设的篇章；第四辑“改革开放的风”，收入的是讴歌改革开放的作品。诗人叶延滨这样评价这部红色选集：“用诗歌为民族复兴的历史留下上升的轨迹。在这些诗行中，我们可以看到一个民族昂起头颅的新姿态，听到一个民族强劲有力的心跳。”

这本作品的书名出自郭沫若的诗句，表达了诗人的浪漫情怀和坚定信念。

### 《杨振宁传》(增订版)



杨建邺著  
生活·读书·新知  
三联书店  
2011年9月出版

长久以来，公众对杨振宁的关注主要在于他的社会活动和情感生活，而对其科学贡献不甚了解，这无疑是一个重要的缺憾和损失。本书作者杨建邺是华中科技大学物理学院退休教授，长期从事物理学和物理力学的研究，著有大量科普著作。从上世纪80年代起，他致力于诺贝尔奖方面的研究，曾主编《20世纪诺贝尔奖获得者词典》。杨建邺认为，诺贝尔奖获得者的成功故事十分精彩，他们的治学方法、思维方式，对于今天的读者很有借鉴意义，对搞科学研究的人来说尤其如此。

在这部《杨振宁传》中，作者把杨振宁一生的活动放在整个20世纪科学大环境里考察、审视。在书中作者对杨振宁各项科学成就的前因后果，对相关人物、现象和理论进展都进行了通俗易懂的精彩讲述，其中包含了大量生动的细节。在书中，费米、特勒、奥本海默、泡利、海森伯、狄拉克、吴健雄这些20世纪著名的物理学家们都有了清晰的面貌。在了解杨振宁的同时，读者也将读到一部精彩的普及版20世纪物理科学史。

该书记录了杨振宁的家世背景、学术生涯、科学成就、社会活动以及其私人生活，是迄今为止最全面、最专业的杨振宁传记。杨振宁亲自审校了这本传记，并提供了百余幅配图。

### 《貔貅》



杜维娜著  
作家出版社  
2011年7月出版

《貔貅》的作者杜维娜既是一位理性冷静的执业律师，更是一位颇为感性率真的女性作家。五年前的那本《你还欠我一个拥抱》精细地描摹出律师的生活面貌。这次她选取了中国古代的神物“貔貅”作为新的主线。传说中的貔貅龙头大尾，貌似金蟾，马身，麟脚，形如麒麟，毛色五彩加灰白，会飞，是传说中龙的第九子，是与龙、凤、龟、麒麟齐名的五大瑞兽之一。作者要给我们讲的故事，正是围绕一颗“滴血玉貔貅”展开的，在追寻这个神奇宝物的过程中，人性的真谛、爱情的美好和人生的无奈得以一一展现。

作家崔曼莉给这本小说的评价是：“真性情人写就真性情小说。杜维娜的《貔貅》给我们展示了她独有的理解与精彩，在追求财富的过程中，最终明白真正需要的是人与人之间的那份永恒的温暖。这份温暖感染了我，也希望她能给所有读者一份感动，因为每个人心中都有一只善良美好的‘貔貅’。”

## ▼百家品书



# 夹缝中求生存的智慧

——评唐达天的长篇小说《二把手》

□北 乔

手》没有泛泛地披露官场的所谓内幕、潜规则和声色犬马的生活，而是着力于“二把手”在官场上的别样处境与生存状态，进而探究他们的生存策略与博弈力量。更为可贵的是，《二把手》成为人的生存状态的一个巨大隐喻，指涉人类普遍性的生存态势，显示出作品强劲的内在张力。

在《二把手》的腰封上有这样一句话：“二把手的生存之道，囊括了官场的全部智慧与谋略，放大后就是整个官场的图景。”

主人公何东阳是金州市的常务副市长，在市政府，这是一个人之下、众人之上的位置，看起来权力相当大。然而，他所有的一切其实都依附于“二把手”。当然，在他的下面，还有“三把手”、“四把手”。只是，他并非这些人真正的上级，

因为一切都属于“二把手”。他向往“二把手”的位置，那些“三把手”、“四把手”也琢磨着如何将他取而代之。唐达天在作品中表达出这样一个观点：“二把手”是官场中几乎所有人的处境。官场上，几乎没有真正意义的“二把手”。就像《二把手》中的市长丁志强和市委书记孙正权，也只是在金州市这地界上才是“二把手”，在他们的上面，有层层的“二把手”，他们的政治生涯和何东阳这个“二把手”没有本质的区别。我们时常过多地关注权力的力量性对抗，把权力相争简化为竞技比赛，其中虽有技术、战术等，但起关键性作用的并不是这些。在这一意义上说，《二把手》是在以往官场小说的基础作出了有益的尝试，也为我们真正读懂官场生活、官场法则打开了新的入口。

从题材来看，《二把手》是部颇有深度和新意的小说。更为可贵的是，唐达天

没有满足于官场小说所谓的界定，或者他意识到了题材只是一种话语性的分类。真正好的作品，题材只是表面化的景象，个中所传达的旨向应该是相同的，是人类普遍性的探问，是人性终极性的追寻。《二把手》表面上以官场为场域，描绘着官场中形形色色的人物。但当我们抽身而出，会发现作品其实是我们生活的一个微缩、一种象征性的指向。所谓的官场，可以变通为商场、情场、职场等我们所有的“人生场”。何东阳这一人物，其实映射我们每一个人；我们生活中的每一个角色，都有着与何东阳类似的情境。

在现实社会中，在我们的人生路上，我们其实也是何东阳的化身。我们都处于种种的夹击之中，文化的、精神的、物质的、人际关系的……我们都如同一个“二把手”的角色，都置身于一个“二把手”的处境中。我们无力去掌控一切，只能在夹缝中求得生存，以内在的精神和智慧去行走，身后是我们挣扎的身影和混乱的脚步。当我们不仅仅把《二把手》当做官场小说来读时，我们也就读懂了我们自己的生活。这也正是唐达天所追求的，更是官场小说应该努力接近的终极目标。

（《二把手》，唐达天著，中信出版社，2011年7月出版）

# 语言艺术的孤臣孽子

——谈鹤坪的《民乐园》

□李霁宇



质直，辞多古语，却是不争的事实。以前读贾平凹小说，文中眼神用了一个“瓷”字，意为直愣愣粘住的意思吧？很觉有味儿。这个“瓷”字是当代人能够理解的。陈忠实有一次在昆明讲，地方方言最好能让人读懂，他的界定是70%的人能懂就行。鹤坪的《民乐园》，通篇都能遇到那些老西安的方言、土话、俚语、民谣，这当然得益于鹤坪数十年混迹于民间陋巷和茶棚，搜索老人旧事，寻田问舍甚至“住庙”所得。正是因为他浸淫其中，才写出这样活色生香、原汁原味儿的老西安故事。

语言的魅力并不拘于古典、现代，而在于它所表达的历史感、现场感和鲜活感。我们多数作家没有达到这个水准。而鹤坪就用这种时代的民间语言将一个个人物写活了。

《民乐园》这样写到说书艺人：“杂嘴子不论到了什么时候，脸上都捧着笑模样，透着吃不完、用不净的神气。杂嘴子嘴尖皮厚，眉眼也活泛，加上他们把过往的酸甜苦辣都不往心底去，这样杂嘴子到哪儿，都被人群里三层外三层地包围着，像‘馅子’似的。杂嘴子不但嘴杂，穿衣戴帽也透着洋相，杂嘴子台上台下顶喜欢说‘后说杀法，先说披挂’。这意思就是说，在欣赏他的表演之前，请你先欣赏他的这一套行头——

有精身子穿皮褂说书的，这叫‘皮缠棍’；有棉袍外面再套着件二马褂说书的，这叫‘邋遢鬼’；还有一派杂嘴子穿挽裆棉裤说书，这叫‘窝囊皮’。杂嘴子们的穿衣戴帽总给予人一种二五不挂、不着四六的感觉……”

《民乐园》通篇都是这样细密的民间语言叙述和描绘，从容、灵动、逼真，用俗而得雅，再现了老西安的历史和风情民俗风物，堪称老西安的文化字典。据我所知，鹤坪在这之前，写过不少中华炕头狮子艺术、中华门墩石艺术、中华拴马桩艺术一类的书，足见他在文化探索中的不懈努力。《民乐园》这部深厚之作实为水到渠成的作品。

我常想，一个城市至少应当拥有一本属于这个城市的经典长篇作品。而我们见到的却不多。这似乎是长篇小说义不容辞的职责吧？写人物、写事件、写故事、写村寨村镇的长篇不少，对一个大城市的全面历史文化的解读却多有欠缺。描绘一个城市的长篇作品考验一个作家的综合素质，它要求作者具备广阔的视野、丰富的积累和学养，它应当带有经典性，而非杯水波澜、敷衍10万字以上就成了的。因此我希望《民乐园》这部作品不致于被湮没。

（《民乐园》，鹤坪著，太白文艺出版社出版）